

证券代码：871997

证券简称：清网华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北京清网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停牌情况概述

当前停牌事项类别为：

- ☐ 重大事项 ☐ 重大资产重组
- ☐ 向中国证监会或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
- ☐ 精选层公司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直接申请股票上市
- ☐ 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
- ☒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
- ☐ 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
- ☐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

重大事项的具体内容是：

- ☐ 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☐ 出现重大风险事件
- ☐ 筹划控制权变动 ☐ 涉及要约收购
- ☐ 全国股转公司认定的其他重大事项

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的具体内容是：

- ☒ 向全国股转公司主动申请终止挂牌
- ☐ 未及时披露异常波动公告
- ☐ 未能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同步披露公告
- ☐ 披露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后未能按期实施且未于 R-1 日披露延期公告

☐其他

因公司存在上述事项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1 月 6 日起停牌。

二、停牌事项进展

2020 年 12 月 23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公司拟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的相关议案。

2021 年 01 月 06 日，公司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停牌并获得同意。

2021 年 01 月 09 日，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公司拟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的相关议案。

2021 年 01 月 18 日，公司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的相关要求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终止挂牌材料。经核对，全国股转公司认为公司申请材料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的相关要求，予以受理，并向公司出具了《受理通知书》（编号：ZZGP2021010040）。

三、后续安排

☐拟复牌 ☒拟继续停牌

由于存在上述事项，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本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要求，积极推进相关事项进展，敬请投资者关注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无

北京清网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 月 20 日